

# 乐居乡间记

□严凯捷

我总向人炫耀，我住在美丽的乡村。住在乡间有什么了不起？这只是纯粹的个人喜好，我知道。不过，很多时候，我还是为住在那里而感到骄傲。

**A** 时隔多年，我常常想起属于我小时候的乡村。那时候的乡村是十分热闹的。屋前屋后、屋左屋右的房子紧挨着，只隔着一条条的弄堂。每家每户都有两三个孩子，夏天的傍晚，河埠头的水域满是孩子，大家无师自通地学会了游泳，尽管都是狗爬式的动作，也足以自娱自乐和落水自救。

我放学回到家中，看见母亲在编织草帽，祖母在厨房忙碌。院子里撒满了夕阳的余晖，我把晾衣竿上的衣服一一收进家里。

我是土生土长的农家女，对汗滴禾下土的辛苦有深入骨髓的感受。家中七亩多地，纯手工劳作。农作物一年四季在土地上轮番登台上演它们的精彩。一过完年，农人开始新一年的忙碌。收了大小麦和油菜，忙着种早稻；收了早稻，种晚稻；收完晚稻，种大麦、小麦和油菜……

所以，我从田间地头回到教室，听老师讲课时特别专心，做作业

特别用心，因为我知道这是我跳出“农门”唯一的出路。当拿到邮递员送来的师范录取通知书，我和妈妈相拥着哭了一场——是幸福的哭。那时自然不会想到，若干年后，我还会回到出发的地方。

“莫笑农家腊酒浑，丰年留客足鸡豚，山重水复疑无路，柳暗花明又一村。箫鼓追随春社近，衣冠简朴古风存。从今若许闲乘月，拄杖无时夜叩门。”陆放翁的《游山西村》在很大程度上导致了 I 我居住地的改变。

I 我站在了大马路边上。这条路向北通往跨海大桥，向南通往姚城。城市是什么？是拥挤的人群，是长长的车流，是林立的高楼。你居住的地方决定了你是谁，你选择在哪里落户，反映了你的内心的渴望。我抬头寻找北斗七星，我终于明白了一点，那就是，我比任何人都向往田园生活，乡间才是我的立足点。然后，当人们想尽办法挤向城市时，我逆流而行选择回到了乡村。

**B** 黄昏，我漫步在田间。我拍了张“夕阳西斜照”发给姚城的同学C。C告诉我，她刚刚花了五百万元在甬城买了房子，我觉得我俩的距离又大了一截。我在心里默默统计了下，单位里六七十号人，居住地从城区搬到乡村的，除了我再挑不出第二个。我一转身，落日在我身后画了一个大大、红艳艳的圆。城中人怎能见得到如此美景呢？

梭罗在他的《瓦尔登湖》里多次提到兔子。他说没有兔子的田野算什么田野？不能维持兔子生活的田野一定是贫瘠无比的。小时候的我住田野边上，现在我的居住地的前面也是一望无际的田野，可我从没有在我这一带的田野上发现过兔子。这一点不影响我欣赏田野的四时风光。

听说有人卖掉了北京的房子，去新西兰买地当农场主。这令人遐想：夕阳下，他和他喜欢的人，坐在木屋前品着茶，望着无垠的田野，很唯美很电影。但我不羡慕。背井离乡有什么好？

我是我家院子的“农场主”，种绿植我做主。我开辟了玫瑰苑、绣球花村、芦荟角，最重要的还有一个菜园。院子如此多娇，引亲朋好友前来东篱把酒黄昏后，煮茶笺花相叙旧。人还是要点浪漫的。

邻居想要换院子中的地砖，约我家一起换。我没有同意。因为密合度不高的砖缝中，会有不知名的小花小草长出来，也会有太阳花、紫荆花、紫苏等在我眼里“名贵”的花草长出来，瞬间给人惊喜，给人惊诧。我家院子会因这些而变得生机盎然，悄然升华了审美意境。

紫苏是种在我家院子菜地里的一味中药。自从种下两三株后，它们就蓬勃成了一片自己的领地。每年春天一到，它们就从地里探出头来，生命力强大到还从其他地方的砖缝里长出来。准时长出来的紫苏，紫色的叶子里蕴含着信守生命的诺言。我便有了那么一种岁岁年年紫苏与我们家相依为命的感觉。

我家院子只有在晴天的晚饭后，才会因散步路过的人进来赏花或聊种植的事儿而显得热闹，其余时间段都是安静的。花儿们开满了枝头，静静的；蜜蜂们嗡嗡声，仿佛也是静静的。

**C** 住乡间的最大好处就是邻里之间的互帮互助和互相分享。邻居们来了，再无客套，不用换鞋，直接入门把酒话桑麻。白天，突然变天，第一时间知道的，就忙不迭地扯着嗓子喊起来：“下雨啦，下雨啦！”屋子里的人听见了都出来收晒在院子里的东西。晚上哪家的后门忘记关了，邻居问是在通风还是忘记关了？我家多培植几株花苗，送给你家；你家种的瓜果蔬菜也常常摆上我家的桌。

邻居阿君的娘家在海边。有一天，阿君送我家一大脸盆泥螺。这是我第一次见到这么多活的泥螺。阿君说先让泥螺们“爬沙”，隔天再腌制。我听后二话不说，跑去正在装修房子的邻居家讨来了沙子，结果让一屋子的人笑痛肚子。原来“爬沙”是让泥螺在盐水中运动，让它们把身上的泥沙自动吐出来。

匆匆的脚步拽不住光阴，人生不长，看不够几次花开。小楼一夜听春雨，醒来虽没有听到叫卖杏花的声音，但脑海里明艳生动的春光图已构成。春雨润物无声，特别是夜里下的，是喜雨，是落进心田的雨，给人勃发的力量。

吹面不寒杨柳风的时候，去找寻粉色的春天吧！我走过一大片麦田，穿过一大片蜜梨林，路过一大片西瓜地，撞入眼帘的是一片金黄。一大片油菜花地的金黄色几乎铺天盖地般袭过来，这让我找到了春天最美丽的风景。

《月亮与六便士》中说，满地都是六便士，他却抬头看见了月亮。那是人要人克制贪念，用一种超越开阔的眼界，去追逐更有价值的东西。

住在乡村里的人跟城市中人一样，白天也有各自的活要干，但他们比城市中人幸运，因为大地收容了他们，给了他们清醒和宁静，所以他们更理解顺其自然。乡村悠长的日子里，自有她的一份笃定和沉着。

很多人问我，为什么喜欢住在乡村？我很乐意回答这样的问题。从另一个角度来说吧，这里的星空至少要比城里的明亮，这对修身养性思考人生比较有帮助，这里的人比城里人也多亲和力与温暖度。在这个奢华激进的年代，乡村生活似在向世界表白，朴素的生活才是最接地气的。我住在美丽的乡村，心被完全的宁静和彻底的惬意浸润。

对，凡是能带给我们幸福的东西，才能称之为好。

李昊天 配图

